(上接第四版)

二、抓平台规范

结合日常监管、重点检查和专项检查,加强对第三方平台法定义务落实情况的检查力度,对发现的违法行为予以依法查处。会同公安、金融办等部门,集体约谈"美团""饿了么"等第三方平台的负责人,落实第三方平台主体责任,积极营造安全有序的食品网购氛围。今年疫情期间,重点约谈了第三方平台负责人,要求严格落实外卖配送人员健康监测等制度,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克服困难保供应,优化配送服务,提升配送力量,满足消费者需求。

三、抓线下整治

根据全省工作安排,在每年的下半年部署开展为期4个月的网络餐饮食品安全"净网行动"专项整治行动,严查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线下实体店的违法违规行为,坚决清除无证、无照和卫生条件脏乱差的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营造网络订餐放心消费环境,促进网络餐饮服务健康发展。2019年,共开展线上巡查2679家,线下抽查3683家,抽检餐饮食品315件,一次性餐盒300件,发现入网餐饮服务提供者各类食品安全违法违规问题55家次,立案查处6起,罚没款12.1万元。

四、抓投诉处理

不完全统计,2019年"美团""饿了么"等外卖平台我市订单量近4000万单,线上线下投诉举报为200起,投诉率仅二十万分之一。低投诉率从一定程度上反映出目前我市食品外卖市场总体平稳的基本情况。为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能力,今年我局建立110应急联动应急值班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做到24小时有人值班,及时处置包括食品外卖在内的投诉举报,每一件投诉举报都按程序依法做好处置。

外卖行业关系到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关系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我们有信心、有决心、有能力把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做好。同时也希望您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我们的工作。

整治车辆乱停乱放 畅通"生命通道"

提案者:方惠兰

近年来,我市城区停车难问题越来越突出,由此引起的"消防通道""疏散通道"被停车占用的现象也越来越严重。尽管相关部门采取了多种措施进行整治,但由于种种原因,形势依然不容乐观。无论是开放式的居住小区内,还是半开放、半封闭式的居住小区,私家车侵占小区消防通道现象均屡见不鲜;居民小区,包括一些单位地下车库通道违法停车现象较为普遍,部分小区、单位消防通道入口处依然存在大门紧闭现象。我市人流、车流密集,仓储遍地、货物堆积,在这种情况下,居住小区的"生命通道"(消防通道、救护通道)管理工作显得尤为重要,为此建议:

一、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强化责任担当

"生命通道"之所以被乱侵乱占,其中原因之一就是监管不力。因为消防通道的管理涉及消防、执法、公安、安监、建设等多个部门,必须进一步明确各自监管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

二、严管重罚,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

各相关职能部门,要积极主动地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常态性地开展联动执法,形成工作合力。《消防法》规定,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单位违反本法规定,"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妨碍消防车通行的",责令改正,处5000元以上5万元以下罚款。个人违反本法规定,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不折不扣"顶格执行"此项规定,是对"生命通道"最好的尊重。

三、强化突击检查,特别是夜间巡查

消防通道侵占现象以夜间居多,而夜间也是各种险情多发时段,确保夜间"生命通道"畅通显得尤为重要。有关部门应有针对性地展开"夜间巡查""定点突查""专项检查"等行动,尤其要在特定的时间、特定的区段内开展高密度、高质量、强力度的突查行动。

四、广泛开展宣传,发动全社会参与监督

应将确保消防通道等生命通道畅通的重要性,作为公益广告进行大力宣传。对占用消防通道等违法行为所应承担的后果,也应通过广泛宣传做到人尽皆知。同时,广泛发动大众参与举报,强化社会监督,形成良好社会氛围。

应急管理局、消防救援支队答复:

近年来,随着我市有机更新,商业住宅型新小区不断增多,居住小区人口密度不断加大,杂物乱堆放及车辆乱停放占用、堵塞消防通道、疏散通道等现象时有发生。针对上述问题,义乌市应急管理局联合义乌市消防救援支队坚持问题导向,明确监管职责,紧抓重点防范,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五个月的"打通生命通道"专项行动,其间先后3次开展联合暗访督导,共劝阻占用消防车道违法行为3300余次,清理私家车5000余辆,规范设置消防车道1780余处,全力整治消防通道占用乱象,提升灭火救援通行保障水平。

现就整治"生命通道"乱停乱放乱占现象工作建议如下:

一、明确责任主体强化责任担当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纪要》(2018)56号要求,明确综合行政执法等执法部门工作职责,加强日常的执法监管,着重解决住宅小区违法建设、破坏公共绿地、占用消防通道等突出问题。物业服务企业要加强配合,对违法违规行为及时进行劝阻和报告,积极协助执法活动开展。

二、持续深化打通"生命通道"集中治理专项行动

借助行政执法、交警等部门执法手段,持续深入开展集中专项行动,认真抓好落实,建立长效机制。与交警部门建立"双向抄送机制",对影响消防救援车辆通行的违章行为治理情况进行定期研判,形成线索移送、证据互认、处罚信息共享等执法机制。同时将前期完成的消防车通道划线单位和消防车辆主要行驶路段确定为重点管制区域,抄送交警部门,由交警部门采取设置违章停车提示牌、安装摄像头监控等措施,加大违法行为管控,特别是对重点建筑周边违章停放车辆的行为进行重点查处。

三、督促物业行业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严格督促单位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针对随意占用消防车通道行为屡禁不止、监管部门执法程序繁琐等问题,将消防安全纳入"个人信用"内容,对多次违法停车造成严重影响的单位和个人,纳入消防安全严重失信行为,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个人诚信记录,推送至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四、严格规范停车管理增加车位有效供给

按照《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纪要》(2018)56号要求,建设、自规等部门要科学合理确定新建住宅小区车位配建标准,严格落实住宅小区建设规划审批时车位的比例。充分挖掘住宅小区的停车潜力,公安、行政执法等部门要加强小区车位划定、整治的指导,通过调整绿化空间、优化小区布局、拆除违法建筑等方式,增加车位数量。鼓励有条件的小区建设智能立体式停车库,实现车位供给平衡。

五、广泛开展针对性宣传教育提示

发挥"多平台同频共振、多渠道同抚佳音"的媒体矩阵宣传作用,协调政府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集中曝光一批占用、堵塞、锁闭消防车道等违法行为;通过利用楼宇电话、电梯广告、橱窗、LED显示屏、张贴标语横幅、制作消防宣传专栏、展板,常态化消防宣传工作,引导群众关注消防通道。

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建设的建议

提案者:朱　刃

结合我市养老服务发展实际,特提出以下几点建议:

一、加快推进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我市现有60岁以上老人16万左右,而目前义乌已建成的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和居家养老服务站所能服务的对象在4万名左右,规模养老机构大约有十余所,因此所能提供的养老服务与需求相比还有很大的缺口,远远不能满足日益严重的老龄化需求。我们在养老院建设上应在政府引导下尽早谋划、尽快推进、尽力完善,要具有超前意识,从长远发展出发,通过系统规划、合理布局、统筹发展。在全市范围内进行养老服务需求评估,对评估结果进行养老服务需求分区分级,根据各区域需求特点建设相适应的养老院,同时为社会资本运营或开办的养老服务机构给予税费减免扶持,提供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政策,让养老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享受特殊价格。促进公办、公建民营、社会办养老服务机构互为补充、协同发展,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特色鲜明的养老服务机构体系。

二、加大居家养老服务扶持力度

在加大养老机构建设力度的同时,还有许多老人因支付能力和支付意愿比较低,而无法进入养老机构享受服务。目前我市除了在政府组织下已建成的近700个各类居家养老服务机构,还有许多自发形成的村内食堂、村内老年活动中心等,通过多种方式来尽可能提升广大老人的幸福感。但是,这些自发形成的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多是靠村集体经济或者社会捐赠来维系的,规范性、可持续性、可复制性都较低。因此,应加大对这些自发形成养老服务的扶持、补助和监管,确保这些养老服务能够得到健康、规范、持续发展。

三、加速推动医养结合养老服务发展

由于老年人身体较弱、抵抗力较差,当需要就医时极为不便。而且老年人群体中存在许多慢性病患者、失能失智患者,所以在日常照护之外对医疗资源的需求也较为突出。对此,相关部门应不断推出鼓励医养结合养老服务模式发展的政策,在政策和资金上给予支持,鼓励二级以上综合医疗机构开展医养结合的新模式,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不断满足老人慢病防治、养生保健、饮食起居、临床诊疗、康复护理等全方位需求。大力支持有实力、有意愿参与社会养老服务的医疗机构开办养老服务机构,充分发挥医疗机构的技术优势,最大程度地实现"医"与"养"的深度融合,医院可以在养老服务机构设立全科医生或老年病医生,随时为老年人开通绿色通道,并根据老年人健康状况进行照料指导或安排护士进行专业护理。真正建设成集医疗、康复、养老、护理等功能于一体的医养结合服务体系,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健康养老服务,努力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的健康养老服务需求。

四、深入践行"三服务"理念

一是在医疗保障上,卫生部门应该加大对医养结合型养老服务发展的扶持力度,鼓励和支持具备条件的养老机构开办老年康复医院,并经评估后纳入医保定点,为老年人提供更便捷的慢病防治、病后康复、健康理疗等服务;二是在医养服务型养老机构业务审批过程中,民政、卫健、医保等部门应进行联合办理,实现流程简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秉承"最多跑一次"理念,完善相应办理流程;三是在特殊照护服务上,残联等组织应大力发挥自身作用,深入各养老服务机构培训、开设特殊老人服务项目,在残障老人关怀、康复指导等方面为老人和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帮助。

民政局答复:

截至目前,义乌市共有户籍人口84.9万人,其中60周岁以上老年人16.9万人,约占总人口20%。目前,全市共有养老机构15家(其中民建民营养老机构2家,敬老院3家),养老床位6818张,每千名老人拥有机构养老床位40.9张;建成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9家,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464家,助餐、配送餐城乡覆盖率95%,惠及全市老年人5.5万余人。

一、养老服务体系基本情况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养老服务工作,累计投入11.7亿元用于支持和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现已基本建成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

(一)超前规划,养老机构建设省内一流。2015年,我市怡乐新村养老服务中心作为省内单体规模最大的养老机构通过公开招投标,正式实现公建民营,委托专业养老服务机构运营管理。2016年,我市将"养老机构改造"工作列入年度民生实事,根据"9643"养老服务格局,保障4%老人入住机构的需求,全面启动镇街敬老院改造升级,以三星级标准,新建城西、稠江、后宅、赤岸、上溪、佛堂、义亭、廿三里、大陈9家功能完善、设施一流的镇街级养老服务中心。对外引入湖南普亲、南京瑞海博等专业团队,本土稠州医院积极投身养老机构运营。我市率先在全省实现养老机构全面社会化。目前全市养老机构入住老人约2000余人,入住率约30%。

落实各项养老服务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对养老机构提供的养护服务免征营业税,对各类非营利性养老机构自用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对非营利性养老机构建设免征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对营利性养老机构建设减半征收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各类养老机构免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有线(数字)电视建设费(入网费),减半缴纳有线(数字)电视终端用户收视维护费,用电、用水、燃气按居民生活类价格执行,使用固定电话、宽带互联网费用执行家庭住宅价格;向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达标污水、按规定缴纳污水处理费的,不再征收污水排污费。

(二)示范引领,构建"1+14+N"社区养老服务网。现已建成投用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9家并实现社会化运营,在镇街新建的养老服务中心高标准、创新式嵌入建设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为周边村居提供配送餐、助浴助洁、家庭支持、短期托养、康复器具租赁等服务。北苑、城西、稠江、上溪、后宅、苏溪等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现已为92个村居提供配送餐服务。各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充分发挥家庭支持功能,为400余人提供护理技能培训。

加快推进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全覆盖,目前已建成464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通过村居自建老年食堂、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配送餐、优势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配送餐、中央食堂配送餐等形式,为全市2万余名老年人提供助餐服务。根据《关于开展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全覆盖工作的通知》(义政办发〔2017〕83号),经验收合格,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由市财政根据建设方式给予资金补助,其中改扩建的给予5-8万元/个的资金补助,用房新建的给予10-15万元/个的资金补助。各镇街对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建设给予相应的配套支持。根据实际就餐人数,按照4万/年、6万/年、8万/年、10万/年的标准给予运行补助。符合条件的无偿服务对象免费就餐,伙食经费(按每餐6元的标准)由市财政保障,低偿服务对象由市财政每人每餐补助2元,镇街配套补助。为提高居家养老服务站运行效益,2019年,我市出台《关于全面提升居家养老服务质量的若干意见》(义政办发〔2019〕78号),居家养老服务站的运行补助从1.2万/年提高至3万/年或4万/年。我局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定期会同市场监管等部门,对照料中心运行情况进行联合检查,确保照料中心安全有序运行。

(三)购买服务,实行多层级养老服务补贴。坚持保障基本和适度普惠相结合、统筹兼顾与分类实施相结合的原则,在金华地区率先实施居家养老服务补贴制度,政府统一为部分特殊困难群体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委托6家养老服务机构,为全市低保低边家庭失能等级达到1-3级的60周岁以上居家老人,70周岁以上独居、孤寡的困难居家老人,90周岁以上高龄居家老人,每月提供4个工时或8个工时上门居家养老服务。目前已完成服务工单2万单。养老服务补贴与长护险有效衔接,根据居家上门护理、养老机构护理、医疗机构护理,按照不同标准政府给予支付。为60户生活困难老人开展家庭适老化改造,内容包括居家通道、卧室、卫浴等细节调整改造,提高居家养老的安全度和舒适度。

(四)医养结合,医疗水平显著提升。全市养老机构通过内设医院、医务室、卫生室、就近与当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约等多种形式,全面实现医养结合,养老机构内医疗水平不断提升。在怡乐新村养老服务中心内设佰仁老年康复医院,并纳入医保定点,设置床位200张。鸿佰洲养老服务中心内设如宾老年医院,设置床位50张。城西、赤岸养老服务中心依托本地稠州医院资源,有效实现医养结合。全市老年人实现家庭签约医生全覆盖,社区卫生院定期到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为老年人提供基础医疗服务。

二、下一步工作举措

(一)加强养老机构建设,实现机构养老服务再上新台阶。全面落实养老机构备案制,坚持宽进严管,做好新建养老机构备案登记工作。严格按照养老机构管理考核办法,对各养老机构实施考核机制,通过正面激励和负面惩戒相结合的方式,明确行业规范,指导、管理和监督。提高入住养老机构"一站式"办理平台知晓率和使用率,全面实现机构信息公开透明,申请入住高效便捷。推进养老机构养老文化建设,注重服务细节,提升服务质量,打造一批有特色、有品牌、有社会效应的公建民营养老机构,参与全国等级评定,在全省树立机构养老的义乌标杆。

(二)完善居家养老设施,实现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2020年底,各镇街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实现全覆盖,城乡助餐、配送餐服务实现全覆盖,上门居家养老服务实现全覆盖,全面提升我市居家养老服务标准化、社会化、专业化水平。探索在稠城街道实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站)全面委托社会力量运行。全面统筹医养结合、老年电大、镇街老年大学等行政资源进驻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点)。加快构建社区、社工、社会组织有机协调的三社联动为老服务机制。

(三)深化医养有机结合,实现医疗+智慧便捷化服务。鼓励和支持医疗机构内设养老床位,全市签约医疗机构,为养老机构内老人提供就诊绿色通道,方便老人特殊情况及时就医。加强养老机构内佰仁老年康复医院、如宾老年医院、医务室等医疗机构的管理,为机构内老人提供安全、规范、专业的医疗服务。鼓励和支持养老机构利用智慧床垫、智能检测设备等现代技术产品,全面掌握老人身体各项机能指标,提供针对性、个性化的服务,实现服务智能化、科学化。在各镇街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试点推广远程医疗会诊,邀请专业医生通过互联网,线上为老人提供医疗服务。

加快推进我市天然气建设的几点建议

提案者:虞朝阳

管道天然气是一种安全经济、清洁环保、方便快捷的绿色能源,是与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重要公用事业。我市自2008年底实施管道天然气项目建设,逐年加大力度推进实施管道天然气工程建设,积极推进天然气的普及应用,市政府连续七年都将管道天然气工程列入"十大民生实事"内容予以推进,天然气管网覆盖面逐年扩大,越来越多的城市居民、工商业用户用上了清洁高效的天然气。随着天然气的逐年推进,天然气作为一种洁净环保、安全实惠的优质能源已逐步被广大老百姓所认识、熟悉,用气量及用气户数均呈现成倍增长,用气需求呈现井喷式增长。随之而来的天然气保供能力不足、供需矛盾突出、老旧小区建设缓慢等矛盾问题已日益突显,亟须解决。为此,建议:

一、尽早谋划,强化天然气供气保障

为系统、规范地开发我市的天然气市场,我市已于2012年编制《义乌市天然气利用规划(2012-2020年)》。在该规划的指导下,近年来我市天然气事业得到了快速发展,目前我市正在大力推行天然气城乡一体化建设。据了解,为保障供气,市天然气公司正在着手建设下金和苏溪两个天然气储备库,但建成后仅可保供全市用气2天左右,保供能力后劲明显不足。建议参照杭州燃气规划,市政府层面投资建设一个大型天然气储备库,以提高我市天然气的保供能力。

二、协调联动,合力推进天然气项目建设

为进一步加快推进天然气普及应用,满足老旧小区及旧村改造居民用气需求,我市加大了工作力度。但是市天然气公司在对老小区及旧村改造项目建设推进过程中,存在着小区厨房位置不统一、无原始图纸、地面商户多、邻里纠纷阻工等被动局面,仅凭市天然气公司孤军奋战,存在着建设进度缓慢、建设难度大、老百姓投诉多等问题。建议参照深圳等城市做法,按照我市优化营商环境改革要求,树立全市一盘棋意识,由市政府牵头成立天然气建设工作推进领导小组,明确相关部门、镇街、社区、村(居)责任分工和任务目标,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共同推进天然气建设。

建设局答复:

管道天然气是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与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息息相关。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管道天然气推广普及工作,每年都将管道天然气工程列入十大民生实事,通过大力推进城市供气管网建设,逐年提高城市天然气覆盖面,切实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近几年来,我市在天然气工程上持续保持高投资的态势,攻坚克难、主动加压,2019年完成了市政府民生实事任务的160%。截至目前,我市已累计建成城市中、低压天然气管网1474公里,开通天然气小区306个,居民用户开通使用10.29万户,工商业用户开通使用723家。今年市城投集团天然气公司计划投资近1亿元,按照天然气管网全覆盖的总体目标要求,紧紧围绕年度民生实事目标任务,大力推进天然气设施建设,倒排计划、挂图作战,全力克服政策处理、施工难度大等各种困难与问题,目前已完成新建天然气中压管网42.1公里,新增入户1.37万户,天然气管网已覆盖全市14个镇街,全面实现了天然气管网"镇镇通"。

为全面加快天然气普及应用,满足城镇住宅小区居民的用气需求,我局会同市城投集团天然气公司积极谋划,建立完善了天然气民生实事推进工作机制,明确了各镇街分管领导、联络员,落实属地镇街协调推进职责,定期组织相关部门、镇街召开专题会议予以推进。针对前期排摸梳理的具备实施条件的126个住宅小区,目前已完成116个住宅小区的气源管敷设到位,具备天然气接入条件,小区住户只需统一向天然气公司申请,即可按程序实施安装和通气。对于剩余的10个住宅小区,按照今年十大民生实事推进目标要求,已列出具体计划,2020年底前将全部实现气源管敷设到位并具备天然气接入条件,使广大人民群众尽早用上清洁、方便、实惠的管道天然气。

近年来,随着我市大力推进管道天然气普及应用,天然气供气量持续快速增长。与此同时,天然气储气设施建设滞后、储备能力不足等问题凸显,成为制约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和行业健康发展的突出短板。为提高我市城市天然气应急保供能力,保障城市天然气的安全稳定供应,我市积极谋划,根据我市天然气利用专项规划,近期在义西南和义东北区域各建设一座天然气应急储备库,以有效解决近期全市城市天然气用气高峰期或上游供应短缺情况下的保障供应问题。其中,稠江下金天然气储备站已于2019年底完成高中压调压站建设并接入上游省级天然气管网,新增供气规模为30000Nm³/h;苏溪天然气储备站目前正在实施建设中,计划年底前实现600立方米储罐建设,新增储气能力36万方、气化能力30000Nm³/h,这两座天然气储备站的建设,能够基本满足我市天然气利用规划近期的城市天然气的储气、调峰、应急保供需求。

根据今年4月10日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等五部委印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储备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城镇燃气企业储气任务纳入省级专项规划,集中建设供应城市的储气设施,调整并停止原储气任务层层分解的操作办法,避免储气设施建设小型化、分散化,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接下来,我局将会同发改部门,按照国家、省、市有关天然气储备工作的政策意见,在新一轮的城市燃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中,根据今后城市天然气发展需要,强化城市天然气储备设施规划与建设,进一步提升城市天然气保障供应能力。

(下转第六版)